一线见闻

让法律服务直达群众家门口

——韩城市司法局深化“三官一律”进小区助力基层治理

本报记者 **张建锋** 通讯员 **秦萍**

为深入推进物业服务管理提升工作三年行动，韩城市司法局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按照渭南市委政法委和韩城市委政法委“三官一律”进小区工作方案要求，立足司法行政职能，组织全市律师、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下沉住宅小区，建立“三官一律”定期报告制度，推动法律咨询、矛盾调解、普法宣传、隐患排查等服务直达群众家门口。

“目前，全市309个包联小区已完成下沉对接，律师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已进入工作状态。”10月28日，韩城市司法局相关负责人介绍，“三官一律”进小区各项工作有序开展，阶段性成效初步显现。

韩城市司法局精准对接、组团下沉，有效打通法治服务“最后一米”。

该局统筹全市律师、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力量，按照“一小区一专属团队、多小区组团覆盖”模式，主动对接社区、物业企业和业委会，公示下沉人员姓名、联系方式、服务时段，发放便民联系卡。目前，全市309个包联小区已下沉完毕，实现包联对接全覆盖、服务力量下沉到位。

各律师事务所律师和基层法律服务所工作者针对各自包联小区，先后深入基层社区，与社区干部、物业人员、业委会成员座谈交流，走访小区摸排隐患、收集诉求，完成初步对接。群众在小区内即可找到专业法律力量，遇事找法、就近问法更加便捷。

下沉人员围绕物业费收缴、公共收益分配、物业服务合同、业委会成立、相邻关系、漏水噪声、养犬管理、消防通道占用、电动车飞线充电等常见问题，开展以案释法、现场解答和纠纷调解，回应并解决群众的急难愁盼。

下沉人员指导物业企业规范公示服务内容、收费标准和公共收益收支；协助社区、物业向占用消防通道业主发送律师函；针对遛狗不牵绳、电动车进楼入户、飞线充电等问题开展普法宣传；参与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反映的漏水纠纷、瓷砖脱落致人受伤、电动车棚着火后续赔偿、旧房改造欠费、房产证办理等矛盾调处。

工作开展以来，群众关注度高的一批物业领域矛盾纠纷得到有效疏导，部分小区物业服务公示、收费管理和公共收益收支进一步规范，业委会依法履职意识不断增强，群众依法理性维权和物业企业规范履约意识持续提升。

韩城市司法局健全相关机制，加强闭环处置，常态化长效化稳步推进基层治理。

韩城市司法局建立“三官一律”定期报告制度，各律师事务所与基层法律服务所每周报送进小区工作情况，内容包括下沉人员驻点、走访、工作记录、法律咨询、矛盾调解、隐患排查、普法宣传等。同时，该局落实“发现—登记—研判—调处—回访”闭环处置机制，对复杂疑难纠纷，依托“三官一律”团队会诊和“司法联盟”联席会议，联动住建、城管、消防等部门协同处置；线上依托业主微信群、公共法律服务平台，提供全天候法律咨询和简易纠纷调解服务。

目前，定期报告、台账管理、研判调处、回访反馈等机制运行逐步顺畅，问题发现更及时、研判更精准、处置更高效、回访更到位，部门协同、上下联动、线上线下融合的基层依法治理格局初步形成。

“我们将持续深化‘三官一律’进小区工作，压实工作责任、强化督导规范，推动法治力量下沉落地见效，把矛盾化解在小区、处置在萌芽状态，夯实基层依法治理基础，为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和全市高质量发展贡献司法行政力量。”韩城市司法局相关负责人表示。



10月27日，商南县公安局联合县农业农村局、县市场监管局在全县开展农兽药领域执法检查，排查经营门店、农资网点、养殖场户，核查资质台账和产品溯源，分类处置隐患并现场普法。

通讯员 **冀禹锡**
见习记者 **高博** 摄

太白县开展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集中宣传活动

本报讯（记者 **史红海** 通讯员 **陈新元**）10月28日，宝鸡市太白县委政法委在县街心广场组织开展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集中宣传活动。活动统筹全县政法、行业主管等部门普法力量，多措并举，开展全方位、立体化宣传，面向广大群众普及扫黑除恶、平安建设等知识，营造浓厚法治氛围。各镇在辖区内同步开展宣传活动。

在活动现场，工作人员设立咨询台、悬挂横幅、摆放展板，发放宣传资料、宣传品3000余份。同时，工作人员结合典型案例，用群众听得懂的生活化语言，宣讲扫黑除恶、平安建设等内容，重点讲解网络暴力、软暴力催收等十类新型涉黑涉恶违法犯罪表现，并告知涉黑涉恶线索举报渠道。各镇在辖区内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采取集中宣传、入户答疑、以案释法、线上推送相结合的方式，推动普法宣传走出会场、走进群众。

三原县检察院普法宣传进校园

本报讯（记者 **董永军** 通讯员 **王璐瑶**）10月21日，三原县人民检察院“三原色”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室检察官走进中山街小学，以“现场授课+班级直播”的方式，为2000余名师生带去一堂法治课。主会场里，学生们认真聆听、积极互动；教室屏幕前，大家专注收看直播画面，实现了法治教育“一屏相连、全校同听”。

宣讲现场，检察官李琳结合小学生身心特点，聚焦防范校园欺凌、防范性侵害、防范网络诈骗等重点内容，以案释法，向学生们普及自我保护常识。围绕网络游戏、短视频等小学生高频接触的网络场景，李琳提醒学生们警惕“免费送皮肤”“充值返利”等圈套，在网络上不随意添加陌生网友，不泄露个人及家庭信息，不轻易扫码、转账，不擅自使用家长手机支付充值。

现场还通过互动问答引导学生们思考“哪些行为不能做”“遇到危险怎么办”。主会场和各班教室里学习氛围浓厚，学生们在聆听和思考中进一步增强了法治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以前觉得‘免费送皮肤’是福利，听了检察官的讲解才知道很可能是骗局，以后我不会随便点击陌生链接。”一名五年级学生在课后说道。老师们纷纷表示，这堂课的案例贴近学生生活，直观易懂，同步直播的形式让法治教育覆盖到每个班级，提升了普法实效。

陇县检察院联合多方开展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宣传活动

本报讯（记者 **史红海** 通讯员 **卢一婷**）10月20日，宝鸡市陇县人民检察院联合陇县县委统战部，前往固关镇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专题宣讲、现场普法、走访慰问系列活动。

此次活动邀请陕西睿普律师事务所律师鲁康为固关镇、村两级干部带来专题法治课。授课围绕法律要点、村干部法定职责、典型案例剖析、基层先进经验、工作实操指引五个方面展开。结合基层工作实际，鲁康用通俗的语言解读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的立法初衷、核心条款和现实意义，帮大家厘清开展民族团结工作的职责范围与边界；通过鲜活真实的案例以案释法，讲清工作重点、点明风险底线，同时分享各地基层治理的好经验，为村干部开展民族工作提供实用思路，提升大家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做好民族团结工作的能力。

宣讲结束后，检察干警在固关镇团结广场设置普法宣传点，摆放宣传展板，向过往群众发放普法手册和宣传品，面对面开展普法。

延安市宝塔区检察院持续推动侦监协作工作

本报讯（**李志勇** 通讯员 **刘军**）为深入贯彻落实最高检、公安部关于健全完善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机制的要求，持续推动侦监协作办公室实质化、规范化、高效化运行，10月22日，延安市宝塔区人民检察院调研组到公安宝塔分局专题调研侦监协作办公室实质化、规范化运行工作。

调研组实地考察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听取侦监协作办平台运行情况介绍，询问机制建设、台账登记、案件会商、问题整改，并参观公安宝塔分局情报指挥中心、案件管理中心，观看法治公安建设高质量发展演示片，召开侦监协作专题座谈会。会上，公安宝塔分局相关负责人介绍了刑事侦查办案质效、执法规范化建设及侦监协作工作开展情况。双方立足一线执法实战，重点会商二次退查证据不足案件的挂案处置、涉案财物规范处置、案件办理结果信息互通共享三大核心难题，围绕重大疑难案件提前介入研判、共性执法问题开展联席研讨，对于不起诉案件行刑反向衔接与新型类案执法尺度统一等实务工作深入交流。针对公安机关提出的执法困惑、办案短板和协作需求，检察机关现场答疑，双方在会上统一法律认识、化解办案分歧，推动执法难点、堵点化解在侦查前端。

调研组表示，侦协办是推进执法机关相互监督、规范前端侦查行为、提升刑事案件办理质效的实体化核心平台，是构建以证据为核心的刑事指控体系的重要抓手，要树牢共治理念，凝聚司法共治合力，做实前端协作，严格落实重大疑难案件提前介入、联合会商机制，推动侦查取证由事后补证向前端规范转变；健全监督闭环，精准开展立案监督、侦查活动监督，依托信息互通共享实现同步监督、动态监督；常态化开展案例研讨、业务共学、实战练兵。

公安宝塔分局负责人表示，宝塔分局将以此次调研座谈为契机，深化思想认识，把侦监协作作为提升执法质效、防范执法风险的重点；抓实闭环整改，对照检察指导意见逐项梳理台账、细化举措、压实责任，常态化开展执法自查自纠；做实机制运行，严格落实协作工作原则、职责重点、流程规范，推动侦协办从“有形覆盖”向“有效运转”深度转变；强化协同配合，持续构建在监督中协作、在协作中提质的良性检警工作格局。

延安安塞公安交管专项整治危化品运输车辆交通违法行为

本报讯（通讯员 **刘军 杨耀伟**）为压实运输企业安全主体责任，从源头化解道路交通安全风险，连日来，延安市公安局安塞分局交通管理大队开展危化品运输车辆交通违法专项整治行动，排查隐患、严查违法、强化警示，全力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为群众出行创造安全畅通的交通环境。

“此次专项整治行动包括严排查，筑牢源头防线；强管控，严查路面违法；广宣传，强化面对面警示等三个方面。”10月27日，公安安塞分局交管大队负责人介绍。

秉持“严排查、重整改、强实效”原则，交管大队重点核查运输企业安全生产制度落实、车辆违规预警处置、GPS动态监控值班值守及驾驶人、押运员安全警示教育等情况，并对危运车辆例查例检，重点对罐体、安全阀、灯光制动、灭火器、警示标志配备等进行逐车检查。针对制度台账不完善、违法隐患清零不彻底、安全设施不完备等问题，民警现场约谈企业负责人，下发隐患整改提示函，明确整改时限，督促企业严格落实安全主体责任，把好源头关。

交管大队联合“交所合一”派出所适时调整勤务，紧盯危化品运输车辆通行重点区域、重点时段、重点路段，严查超速、超载超限、违规占道、不按规定路线通行、违规装载押运、疲劳驾驶、酒后驾驶等违法行为，提高路面见警率和管事率，消除管控盲区；对已达报废标准仍违法上路的车辆实施重点打击，形成“查处一起、震慑一片”的高压严管氛围。

针对从业人员安全意识薄弱问题，交管大队组织民辅警走进危化品运输车辆停车场，采取以案释法的方式，面对面开展警示教育，讲解酒驾、疲劳驾驶、超速、超载超限等违法行为的危害，提醒驾驶员摒弃侥幸心理和交通陋习，提升交通安全意识和自我防护能力。

警暖嘉陵江 实干践初心

——略阳公安用心办好群众身边事

本报记者 **张大鹏** 通讯员 **汪宣**

一面面锦旗、一封封感谢信，连着一桩桩民生小事、一次次紧急救助，承载着群众发自内心的赞许。略阳县公安局民辅警扎根基层一线，用心用情化解群众急难愁盼，以点滴实干践行“人民公安为人民”的庄严承诺。

10月19日，田大爷夫妇带着孙子来到略阳县公安局白水江派出所，送上一面锦旗，用一句句诚挚的感谢，诉说埋藏34年的牵挂。

今年6月，田大爷夫妇到派出所求助。1992年，二女儿出生后，因家庭经济拮据，家中老人瞒着夫妻俩将孩子送养。日子慢慢宽裕后，夫妇二人又生育了三女儿，但送走的二女儿始终是两人心中难以释怀的遗憾。30多年间，老两口多方打听，受年代久远、线索稀缺等因素制约，寻亲一直没有进展。

而被送养的女儿长大知晓身世后，也一直在寻找亲生父母，还曾登上寻亲节目，始终未能如愿。

接到求助，民警耐心安抚老人，细致记录孩子当年的体貌特征、送养等相关细节。时隔30余年，原始资料缺失，寻亲难度很大。民警为田大爷夫妇采集血样，录入全国公安DNA数据库开展比对。经多轮核查比对，民警成功匹配信息，帮老人找到了失散34年的二女儿。

跨越近半生的牵挂终得圆满，一家人顺利团聚。为感谢民警倾力相助，田大爷夫妇专程送来锦旗。

34年寻亲如愿，既是基层民警暖心服务的生动缩影，也是科技警务助力寻亲、温暖人心的鲜活实践。

“我母亲走失了！”9月30日，徐家坪派出所接到群众紧急求助，一名80多岁老人独自外出后失联，家属心急如焚。

民警研判，老人走失区域紧邻嘉陵江白岩砭河段，存在落水、摔伤、冻伤等安全风险，搜救刻不容缓。民警根据老人样貌、走失时间划定搜寻范围，迅速赶赴现场开展拉网式排查。

嘉陵江边草木丛生、山路崎岖，临水地带地形复杂，搜救难度不小。民警沿着河滩、草丛、江边步道仔细搜寻，不放过任何一处隐蔽角落，经过4小时不间断搜寻，终于在江对岸一处临水险地发现老人。

此时老人体力透支、情绪不稳，处境十分危险。民警立即联动消防救援人员协同施救，一边开辟救援通道，一边安抚老人、检查身体，顺利将老人转移至安全区域。待老人状态稳定后，民警通知其家属接回。

“多亏了你们，不然老人在江边后果不堪设想。”事后，家属专程到派出所送上锦旗致谢。民警叮嘱家属，加强老人日常看护，尽量避免老人单独外出，可佩戴印有联系方式的手环，降低走失风险。

10月18日，玉河派出所收到当事人送来的感谢信，字里行间满是谢意，感谢民警帮其找回遗失的三轮车电瓶。

10月17日，辖区居民安先生来到玉河派出所报警，称当天早上他将价值4000余元的电瓶遗忘在路边，下午折返寻找时已不见踪迹。安先生多番寻找无果后向警方求助。

接警后，值班民警安抚安先生情绪，详细核实事发时间、地点以及电瓶特征，迅速开展查找工作。事发路段人流、车流量大，监控线索零散，排查难度较高。民警走访沿街商户、住户，同步调取沿路监控逐一核查。

连续奋战3小时后，民警查明电瓶被环卫工人误当作废品收走，随即联系环卫工人取回电瓶，及时交还安先生。

“真的太感谢你们了！”电瓶失而复得，安先生十分高兴，专门送来感谢信表达谢意。

一面锦旗，一纸书信，都承载着群众对公安工作的信任。略阳公安坚持把群众的烦心事、揪心事放在首位，全力守护群众财产安全，织密辖区平安防护网，把暖心服务送到群众身边。